



小兒發燒之護理指導

100.05 制定、112.09 1 修

- 一、發燒意指肛溫 38°C 以上、耳溫：37.8°C 以上、腋溫：37.3°C 以上，三個月以下嬰兒不宜測量肛溫和耳溫，可考慮量測腋溫和背溫。
- 二、兩耳溫度不同以較高者為準，若中耳炎或中耳異常則不宜量耳溫。
- 三、發燒時應減少衣物及被蓋、適量增加水份的攝取，如：溫開水、果汁、湯(限制水份攝取者除外)，並攝取高熱量食物，如牛奶、蛋、魚，食慾不佳採少量多餐方式進食。
- 四、保持空氣流通，維持室溫 26-28°C。
- 五、若病童在發燒時合併有寒顫現象請先給予保暖，等寒顫期過後再給予冰枕或減少被蓋及多喝溫開水。
- 六、可適時使用物理性退燒，如：睡冰枕、貼退熱貼，但以上方法不適用在發炎造成的發燒。
- 七、退燒方式處理後 1 小時內需再量一次體溫，若體溫仍超過 38.5 度，則依醫師指示給予退燒藥。
- 八、須找出發燒原因，退燒藥只是暫時緩解不適症狀。
- 九、因發炎造成的發燒，一開始會寒顫發抖、四肢冰冷，而非抽搐，與熱性痙攣大抽筋不同，若出現意識不清、四肢僵直抽搐、眼睛上吊或皮膚發紺，懷疑是熱痙攣，可先使用退燒塞劑，並盡速就醫。

祝您早日康復

※急診諮詢電話：04-23934191 轉 525434

國軍臺中總醫院急診室 關心您